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8-26J6-FG0220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藁城区区域集中改造提升项目部（以下简称 “采购人”）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水资源与环境工程公司设备物资部（以下简称 “采购机构”）以公开竞价方式采购中砂，本次采购的使用人是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藁城区区域集中改造提升项目部，采购材料计划使用工程款用于本次竞价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石家庄藁城区域改造项目—人民医院项目：藁城人民医院新院区（一期）建设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育英路北侧，尚东街西侧，廉州路以南，育英路与尚东街交叉口西北角地块。藁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区（一期）建设项目为EPC工程总承包项目，总建筑规模约154188㎡，我方承建的施工范围为：2#住院楼、门急诊住院医技综合楼AJ-L/9-34轴及相关部位地下室，1#-2#号门房。总建筑面积约75898.69㎡。

2.采购范围：石家庄市藁城区区域集中改造提升项目人民医院项目使用的中砂及相关服务。

3.采购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中砂	细度模数：3.0-2.3 粒径范围：0.35-0.5mm	立方米	4000	

注：以上货物数量是初步设计用量，最终结算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规格和数量为准，实际供货数量与合同数量不一致时，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及附加税费、货物制造费、生产成本、运输

费、合理利润、保险费、装车费、货物出厂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4.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以买方通知时间为准。

5.交货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廉州镇人民医院施工现场。

6.付款方式：先货后款，按月结算。

（1）买方采取电汇、银行承兑汇票（6个月）、电建融信（6个月）或其他供应链金融产品（六个月）等付款方式向卖方支付货款**（买方不承担贴现费用）**。

（2）货物到达合同指定交货地点，交付买方使用后，开票付款。买方在收到发票前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

（3）结算付款：先货后款，货物到达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使用，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签署签收单（或送货单），根据验收记录，按月结算，并签署结算单，卖方根据结算记录向买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且满足买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买方收到发票后180日内支付当期结算额的97%，剩余结算额的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付清。

7.质量要求：

执行《GB/T 14684-2022建设用砂》天然Ⅱ类砂，细度模数：3.0～2.3；含泥量：≤3%；泥块含量：≤1%；云母含量：≤2%；轻物质含量：≤1%；硫化物及硫酸盐（以SO_3计）：≤0.5%；氯化物含量（以氯离子计）≤0.02%。颗粒级配需符合规范，优先采用Ⅱ类砂（累计筛余量合理）;使用前应过筛，确保无草根、有机物等杂质。

8.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12个月。自最后一批次材料进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故障或质量问题,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指派专业人员到现场处理，卖方免收各种检查费用、维修费及材料费。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卖方未按上述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买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3）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维修后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如需更换的，质量保证期自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仍应继续提供售后服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4）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仍应继续提供售后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1日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派人到现场服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本项目采购货物的销售能力。

2、供应商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供应商具有类似产品的供货业绩，在近3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1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在2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清晰完整，合同买卖双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合同总金额、双方盖章等应易于辨识，禁止模糊化处理）。

4、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供应商应提供近三年（2023年至2025年）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如供应商注册时间不足三年的，需提供注册年份-至今的财务报表。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6、供应商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形；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采购人于评审阶段开展线上信用核查。

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以及同一品牌产品的生产厂家与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响应本项目。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2026年11月26日16: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方式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28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逆向竞拍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内供应商可多轮次进行竞价。逆向竞拍报价规则：

（1）首轮报价时必须上传符合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的完整《响应文件》；以后各轮次报价时必须根据响应文件中“报价表”要求上传相应的“报价表”，且“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若无相应的“报价表”，仅在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上修改了价格，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报价。

（2）供应商需完成首轮报价后才可看见当前最低报价。之后每轮报价须在当前最低报价基础上最小降价幅度为1000元。（请注意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单位：元/万元，确保两者最终报价保持一致。如出现采购平台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以响应文件的报价为准。）

（3）超时竞价：竞价倒计时结束前30分钟内，有供应商报价则进入超时竞价，有一供应商进入超时竞价，竞价截止时间就延长30分钟。

4.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在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评审及成交原则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供应商资格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的全部要求。资格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2）算术错误修正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①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②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③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20%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3）若供应商报价税率不一致，则评审价按照不含税价进行评审。

2.响应文件澄清

（1）报价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错误等，竞价小组认为需要报价单位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2）报价单位的答复由其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报价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经评审的报价：

（1）经评审的报价=最终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2）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供应商有效报价组成中此部分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4.本次采用多轮竞价方式，以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为最终价格。在供应商完全响应竞价采购文件条款要求的前提下，经评审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5.若经评审的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时，采购人只能重新采购。

6.**报价有效期60天**，报价有效期不响应我方要求视为无效报价。

7.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发出后，须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申报 “电建港航公司”的认证供应商，认证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合同签订事宜。

七、响应担保

7.1 本采购项目需提供响应保证金，形式为保证金、银行保函或采购平台出具的保函。响应保证金金额：人民币5000元整（人民币大写：伍仟元整）

7.2 供应商在竞价截止时间前，应提供响应保证金或保函，供应商不提交响应担保或银行保函存在瑕疵不被采购人接受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报价文件。

7.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5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和成交人退还响应保证金。

7.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7.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报价文件；

7.4.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

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7.5 保证金收取方式：

7.5.1 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由采购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供应商报名审核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采购人无须提供账号（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响应保证金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

7.5.2 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竞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项目部（地址详见响应文件，建议提前一天送达）保函需同时附在报价文件中上传。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水资源与环境工程公司石家庄市藁城区区域集中改造提升项目部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廉州镇胜利路与昌盛街交叉口东 500 米电建生态藁城公司

邮　　编：052160

联 系 人：许先生

电　　话：15297832788

电子邮箱：ghgaohch@powerchina.cn

采购机构：水资源与环境工程公司设备物资部

地　　址：天津市东丽区中心大道汇津广场四号楼 7 层

联 系 人：卜先生

电　　话：18265176927

邮　　箱：ghbulx@powerchina.cn

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水资源与环境工程公司石家庄市藁城区区域集中改造提升项目部

电　　话：15297832788

电子邮箱：ghgaohch@powerchina.cn

十一、纪检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水资源与环境工程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15998776700

2026 年 11 月 23 日

